

诺贝尔文学奖

作家丛书

第六卷

主编 刘颂良



NOBEL LITERARY
PRIZE WINNERS SERIES

(190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骑鹅历险记

〔瑞典〕塞尔玛·拉格洛夫 著

万琴娥 斯文 陈义荣 译



漓江出版社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第六辑

骑鹅历险记

[瑞典] 塞尔玛·拉格洛夫 著

(190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石琴娥 斯 文 陈文荣 译

漓江出版社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出版说明

诺贝尔文学奖是当前国际上影响颇大的一种文学奖。为了帮助读者开阔视野、认识世界、了解诺贝尔文学奖情况，和研究、借鉴外国文学，以利于我国社会主义文艺创作的繁荣，特编辑出版《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本丛书择要介绍较能体现获奖者思想艺术特点的部分作品，分辑陆续出版。每书均有专业研究人员撰写的“前言”，后附“授奖词”和“受奖演说”。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骑鹅历险记

〔瑞典〕 塞尔玛·拉格洛夫 著

石琴娥 译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1号）

邮政编码：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1.875 插页5 字数510,000

1991年10月第1版 199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500册

ISBN 7-5407-0769-1/I·539

定价：平9.50元

精12.00元

（桂）新登字03号



〔瑞典〕拉格洛夫（1858—1940）

（190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 译本前言 •

丰富的想象,真挚的情感

——《骑鹅历险记》译后漫话

石琴娥

《骑鹅历险记》是190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瑞典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1858—1940)的代表作。她于1904年夏天开始准备撰写,于1906年至1907年分上下两册出版。自该书第一次出版到1940年拉格洛芙去世,它总共已经发行了350万册,此后,每隔几年又再版一次,是瑞典文学作品中发行量最大的一本作品之一。此书迄今已被译成50余种文字,也是世界上被译成多种文字的一部瑞典作品。这部作品不仅使拉格洛芙饮誉瑞典国内文坛,而且也奠定了她在世界文坛上的地位。本文就这部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性及其局限等方面作一初步探讨。

塞尔玛·拉格洛芙于1858年11月20日诞生在瑞典西部

风景秀丽的丰姆兰省的莫尔巴卡庄园,并且在那里度过了童年、青年和晚年。她的父亲是位陆军中尉,结婚后一直居住在莫尔巴卡庄园,从事农业劳动。他性格开朗,心地善良,不但能弹奏、唱歌,而且十分喜爱文学,劳动之余,一家人围坐在一起朗读诗歌和小说。父亲酷爱文学这一特点以及热爱丰姆兰家乡风俗习惯的传统是塞尔玛·拉格洛夫从她父亲那里获得的两项极为宝贵的遗产,对她的文学生涯起了很大的作用。在她的作品中,尤其是描写童年和青年时代的作品中,父亲往往成了她作品中的重要人物。她在世时,每年父亲生日,8月17日,她总是要邀请庄园里和附近的乡亲们来庄园聚会庆祝,以示对父亲的怀念。

除了父亲以外,祖母和姑妈对拉格洛夫的成长也有很大影响。她们两人心中装着讲不完的丰姆兰民间传说和故事,尤其是祖母,讲起故事来语调感人,表情丰富,孩子们喜欢围着她,从早到晚听她讲故事。

拉格洛夫出生后不久左脚不幸成了残废,3岁半时,两脚完全麻痹不能行动,从此以后她总是坐在椅子上听祖母、姑妈和其他许多人讲传说和故事。7岁以后开始大量阅读,书籍给她病残的身体带来莫大的精神安慰。一天,她读到一本关于美国印第安人的冒险传说,激发起将来要从事写作的欲望。

她的麻痹的双腿经过多次治疗后能象健康人一样行走,但是走起路来脚仍然有一点儿跛。

瑞典和北欧的诗人、作家以及丰姆兰地方的民间传说和故事极大地影响了拉格洛夫艺术的早期阶段,正如她有一次自己承认的那样:“莫尔巴卡庄园有着古老的传统和丰富的传说,在那里居住的人温柔而又友爱,如果我不是在这样的庄园里成长

的话，我是决计成不了一个作家的。”^①

1881年夏，拉格洛芙在妇女运动积极分子、女作家爱娃·弗里克赛尔的鼓励下，决心一面写作，一面把自己培养成一名女教师。她不顾父母反对设法筹借到一笔款子，于同年只身前往斯德哥尔摩求学，次年考入高等女子师范学院。1885年毕业后到南部的兰兹克罗纳女子学校任教，教学之余，她积极参加政治集会，投身世界和平运动，深夜则伏案创作。

19世纪初期，瑞典兴起炼铁、锯木和造纸工业，到了19世纪70年代，也就是拉格洛芙出生后不久，瑞典先后出现了银行、铁路、电报、邮政和航运业，资本主义日趋发展，新兴资产阶级力量日益强大，随之而来的是自给自足的庄园小生产经济逐渐破产解体，庄园主日趋破落。作者儿时的庄园同瑞典其他庄园一样也从兴旺走向了破落，最后于80年代末被卖掉了。她十分依恋田园生活，第一部作品《古斯泰·贝林的故事》(1891)以强烈的怀旧感记录了庄园传统和生活习惯，抒发了自己的恋乡之情。她在作品的序言中这样写道：“为了追念一个已经逝去的——也许永远不会回来的——伟大的时代……既然无法阻挡毁灭的车轮，她只希望能将往事在记忆中保存，只希望通过文学的媒介，使荒凉的家园重新变成充满生气和英雄事迹的繁华世界”。^②正如作者所说的那样，《古斯泰·贝林的故事》以古斯泰·贝林牧师为中心，记述了19世纪20年代寄居在乡间地主庄园上的一群食客的故事，作品着重描绘昔日贵族和食客们的豪华放纵，并

① 见卡·奥·萨姆雷的《塞尔玛·拉格洛芙》第11页，瑞典哈里斯出版社，1958年。

② 见高毅千等译的《古斯泰·贝林的故事》第393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

且把广泛流传在民间的食客冒险故事和颂善驱恶、颂扬忠贞爱情的民间传说巧妙地穿插在一起，浪漫色彩极为浓厚。但是这部作品在瑞典国内起初非但没有多少人问津，相反文学评论家们，包括文学权威人士，如瑞典学院秘书长卡尔·达维·维尔生等人，还发表了颇带贬意的评论，认为这本书是“神奇梦幻和宜人描写大杂烩的失败之作”等等。拉格洛芙面对国内冷淡的反映没有气馁，开始着手创作故事。但是处女作的失败毕竟使她受到打击，在故事集的创作中，她常常感到疲惫和缺乏勇气。

1893年1月，拉格洛芙的文学生涯出现了关键性的转折时刻。世界著名的丹麦文学评论家乔治·勃朗克斯^①在哥本哈根的《政治》报上发表了赞扬《古斯泰·贝林的故事》的评论文章，这不仅使此书在丹麦受到欢迎，而且也改变了瑞典国内评论界对这部作品以及对拉格洛芙本人的态度。1894年当她的短篇小说集《无形的锁链》出版时一下子售出了3500册，这在19世纪90年代的瑞典是十分罕见的。这一成功极大地鼓舞了拉格洛芙的创作热情，她辞掉教员工作，走上了专心从事写作的职业作家之路。

1895至1896年拉格洛芙同好友苏菲·埃尔康一起到意大利旅行，一年以后发表了长篇小说《假基督的奇迹》，这是以意大利社会生活为题材，探讨社会主义的一部问题小说，也是她唯一的一部不以瑞典和瑞典传统为背景的作品。

19世纪末期，瑞典十分贫困，大批工人农民迫于生计背井离乡，每年大约有2万5千人移民到美国，可是1869年在拉格洛芙家乡以北的达拉那省，却有40来个村民声称听从上帝的召

^① 勃朗克斯，乔(Georg Brandes, 1842—1927)丹麦文学评论家和文学史家。

唤向耶路撒冷迁居,这一异乎寻常的举动引起了拉格洛芙的兴趣,她于1899—1900年又同苏菲·埃尔康一起到巴勒斯坦和埃及实地考察,并于1901和1902年分上下两部出版了反映这场宗教运动给农村带来的破坏和信徒们迁居后所遭受的苦难的《耶路撒冷》。

正当拉格洛芙在忙于写作《耶路撒冷》第二部的时候,瑞典小学教师协会负责人达林建议她为瑞典小学写一本新的教科书,她欣然同意。在1902年完成《耶路撒冷》第二部后,她又花了两年时间写出了短篇小说集《基督的故事》(1904)和根据16世纪流传在瑞典西海岸的古老传说写成的叙述谋财害命故事的长篇小说《阿尔奈先生的钱》(1904)。1904年夏她开始爬山涉水到瑞典全国各地考察,为写“一本关于瑞典的、适合孩子们在学校阅读的书……一本富有教益、严肃认真和没有一句假话的书”^①做准备。1906至1907年,这部《骑鹅历险记》问世了,它成了一部世界名著,使她赢得了与丹麦童话作家安徒生齐名的声誉。她在国内外的地位和声望也不断提高,1907年5月当选为瑞典乌普萨拉大学荣誉博士,1909年获诺贝尔文学奖,1914年当选为瑞典学院院士,挪威、芬兰、比利时和法国等国家还把本国最高勋章授予她。《骑鹅历险记》也给她带来了巨大的经济效益,使她有能力买回童年时代住过的莫尔巴卡庄园。从1915年起到她去世,她一直居住在这座庄园里。她一面辛勤地经营庄园,一面积极创作,发表了长篇小说《利尔耶克鲁纳之家》(1911)、《车夫》(1912)、《普初加里的皇帝》(1914)、《被开除教籍的人》(1918),回忆录《莫尔巴卡》(1922)和《罗文舍尔德》三部曲(1925—

^① 见《骑鹅历险记》第49章。

1928)。即使到了晚年，她仍然孜孜不倦地创作着，出版了回忆录《一个孩子的回忆》(1930)和《日记》(1932)。她出版的最后一部作品是《秋天》(1933)。

1940年2月，82岁高龄的拉格洛芙计划为她的好友苏菲·埃尔康撰写一本传记小说，可惜只写了两章，她自己不幸于3月8日患脑溢血，3月16日清晨去世。这位在瑞典享有崇高地位和声誉的女作家一生没有结婚，把毕生精力献给了文学事业，她逝世时正值芬兰冬战爆发，德国法西斯攻占邻国丹麦和挪威，对她的悼念很快被隆隆的炮声所淹没。

二

《骑鹅历险记》的瑞典文篇名直译应为《尼尔斯·豪格尔森周游瑞典的奇妙旅行》，书中故事情节比较简单，写一个名叫尼尔斯的14岁小男孩的故事，他家住瑞典南部，父母都是善良、勤劳却又十分贫困的农民。他不爱读书学习，调皮捣蛋，好作弄小动物。一个初春，尼尔斯的父母上教堂去了，他在家里因为捉弄一个小精灵而被精灵用妖法变成一个拇指一般大的小人儿。正在这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雄鹅也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雄鹅飞走，紧紧抱住鹅的脖子，不料却被雄鹅带上高空。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随着大雁走南闯北，周游各地，从南方一直飞到最北部的拉普兰省，历时8个月才返回家乡。他骑在鹅背上看到了自己祖国的奇峰异川、旖旎风光，学习了祖国的地理历史，听了许多故事传说，也饱尝了不少风险和苦难。在漫游中，他从旅伴和其他动物身上学到不少优点，逐渐改

正了自己淘气调皮的缺点,培养了勇于舍己、助人为乐的优秀品德。当他重返家乡时,不仅重新变成了一个高大漂亮的男孩子,而且成了一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且又勤劳的好孩子。作者通过这个故事来启发少年儿童从小培养良好的品德,要有刻苦学习知识的渴求,向别人学习,克服和改正自己的缺点,因而这部作品是很富有教育意义的,它使少年儿童的心灵变得更纯洁更善良,更富于同情和怜悯。与此同时,少年儿童读者从尼尔斯的漫游中也饱览了瑞典的锦绣河山,学习了它的地理历史知识和文化传统,也熟悉了生长在这片土地上的各种动物和植物,从而增进了对祖国的热爱,也就是受到了爱国主义教育。正如作者自己所说的,创作《骑鹅历险记》一书“是为了教育瑞典儿童热爱自己的祖国”。她“从教育学观点出发,认为只有让孩子们了解自己的国家,熟悉祖国的历史,才能使他们真正热爱和尊重自己的祖国”。^①作者的用心是良苦的,而效果也是极佳的。可以毫不夸张地说,瑞典最近几代人,上自国王、首相,下至平民百姓,几乎每个人都自幼阅读过这本书,在这个故事的潜移默化之下长大。这部书的影响之大怎么说也是不会过高的。

爱国爱家是拉格洛芙创作中的一个重要主题。纵观她的作品,除了一部以意大利为背景,探讨社会主义的《假基督的奇迹》(1897)以外,其余作品都是以自己的祖国瑞典、家乡丰姆兰省、甚至自己的庄园为背景的,正如她在《骑鹅历险记》一书中所说的那样:“这么多年来,她无论走到哪里,都念念不忘自己的故乡,她诚然看到其他地方比那里更美也更好,但是她在任何地方

^① 见卡·奥·萨姆雷的《塞尔玛·拉格洛芙》第86—87页,瑞典哈里斯出版社,1958年。

也找不到她在童年时期的故乡所感受到的那种安谧和欢悦。”^①
拉格洛芙的这一思想深受瑞典各阶层读者的欢迎。

三

《骑鹅历险记》一书虽然主要是为少年儿童而写，但是却又不同于一般的儿童读物。这部洋洋巨著成年人读起来也是趣味盎然，爱不释手的。事实上，在瑞典和世界各国，这本书的读者还是以成年人居多。这本书既没有悬念丛生、回肠荡气的故事，也没有跌宕起伏、曲折动人的情节，甚至连妙语如珠、惊句似潮的对话都很少，那么是什么东西使这么一部象记流水账的旅行日志般的作品变得如此富有魅力呢？我们不能不感谢和钦佩作者别具匠心的构思和高超的写作技巧。正是凭藉了这种妙笔生花的高超写作技巧，作者把这部作品写活了，赋予了原本没有生气的一草一木、一石一山以生命，使得世上万物都有了思想和感情。我们不妨探讨一下本书在写作上有哪些特色。

由于本书读者对象主要是少年儿童，因此作者大量采取拟人的写法，并且把幻想同真实交织在一起，把人类世界发生的事情搬到动物、植物世界中去，这样使整个作品有了动感，有了情节。人和拟人化的动植物活跃行动于其间并且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充满情趣，使作品极为生动浪漫。以本书主人公尼尔斯为例，他不爱学习，贪吃贪睡，且又十分淘气，爱捉弄小动物，这种调皮的小男孩在日常生活中不乏其人，但是作者让他因此受罚变成

^① 见《骑鹅历险记》第49章《一座小庄园》。

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儿,这显然是作者丰富的幻想所创作出来的一个生动的形象,为作品披上了一层神奇的色彩。又如,从汉堡移居来到瑞典的老鼠如何算计和进攻原来家鼠盘踞的格里敏大楼,狐狸斯密尔在捕捉大雁失败之后恼羞成怒地长途追踪并千方百计陷害雁群,这些情况在人类社会里是司空见惯的,因此在作品中出现非但不显得突兀,反而烘托出了气氛。

大家知道,历史、地理比较枯燥乏味,不大容易取得孩子们的好感。而这本书恰恰是要让孩子们熟悉瑞典的山川河流、地形地貌,这个任务是不轻松的。作者从教育学观点出发,认为要使孩子了解、熟悉瑞典,从而热爱它,首先要使孩子们产生兴趣,而使他们产生兴趣的最好办法莫过于用讲故事的办法来传授实际知识,这样能使丰富而宝贵的知识不知不觉灌输到孩子们的头脑。这种寓教于乐的方式不但使少年儿童们易于接受,而且可以使他们记得很牢。因此,她在《骑鹅历险记》中穿插了大量童话、传说和民间故事,有的是为了向读者叙述历史事实,有的是为了讲述地形地貌,有的是为了介绍动植物的生活和生长规律,有的则是为了赞扬扶助弱者的优良品德,歌颂善良战胜邪恶,纯真的爱战胜自私、冷酷和残暴。总之,在拉格洛芙的笔下,瑞典的地理、历史、文化、植物、动物无不变成了脍炙人口的故事传说。如书中第34章《乌普兰的故事》,说的是两个小学生因为学不懂有关乌普兰省的地理教材而哭泣起来,一位老奶奶就向他们讲起自己母亲给她讲过的一个关于乌普兰地形构造以及它怎样从全国最贫瘠的省份一跃而为全国最富饶、最重要的省的故事;在叙述首都斯德哥尔摩的历史时,她讲了一段美丽而动人的仙女和渔夫的传说;在介绍瑞典唯一的少数民族拉普族人的风俗习惯时,作者也是采用一个拉普族男孩向一个瑞典族女孩讲故事的

形式来叙述。阅读这部作品如同在听一位老奶奶娓娓动听地讲述生动的故事、神奇的童话和美丽的传说一般。这种艺术上独具匠心的手法引人入胜，使作品放射出灿烂的光辉。

形象而生动的比喻是《骑鹅历险记》创作中的另一个重要的艺术特色。作者根据儿童的心理，把瑞典的平原山川、城市岛屿和江河湖泊都比喻成孩子们熟悉的东西，一方面引起他们阅读的兴趣，另一方面使他们读后能牢记心头。当男孩子尼尔斯变成拇指儿大的小人儿坐在鹅背上第一次从高空向下俯视时，他看到底下有一块五彩缤纷的大方格子布，不知道是一块什么样的大方格子布。大雁们告诉他那是耕地和牧场，这时他才恍然大悟，原来下面的那块大方格子布是家乡的大平原，那绿色的方格子是去年播种的黑麦田，褐色的方格子是老苜蓿地，那灰黄色的方格子则是庄稼收割后残留着茬根的田地等等。拉格洛芙把瑞典南部一块种着不同庄稼又有房屋和花园的斯康耐大平原比喻成一块色彩斑斓的大方格子布是十分形象而又逼真的，这样的大平原从高空往下看的确象一块大方格子布，而方格子布又是孩子们所常见的布料。在描写瑞典南部第二大岛厄兰岛时，拉格洛芙把它比喻为翅膀被暴风雨撕得粉碎而坠入大海中的大蝴蝶，这个比喻也是妙趣横生的。厄兰岛是位于波罗的海的一座南北狭长的大岛，而其南端又比北端宽阔得多，岛的形状恰似一只断了翅膀的蝴蝶躯体。全书象这类生动逼真的比喻还有很多，使作品呈现出绚烂夺目的浪漫色彩。

作者还十分注意使前呼后应的情节同独立成章的故事相结合。全书在以尼尔斯从人变成拇指大的小人儿，又从小人儿重变成人为主线故事中间穿插了许多独立成篇的故事、童话和传说，使得各章既自成一体，又互相联贯。拉格洛芙十分擅长采用

这种方法进行创作。她的第一部小说《古斯泰·贝林的故事》(1891)也是运用这一手法，作品发表后引起瑞典国内评论界的非议，评论家们认为它结构松散，不紧凑。拉格洛芙对此不以为然，她1891年在作品刚出版时写给友人的信中这样写道：

“……我的创作能力同我的幻想一样的了不起，否则我怎样能够使每一个章节成为一个整体，又使全书成为一部十分连贯的作品？我深信有人将仿效这种手法。”^①

为了使少年儿童能够看懂、记得住，真正掌握知识，她基本上是用平铺直叙和素笔白描的写法，文字也很朴实，对景物除了必要的几句交代和叙述之外，一般不作重笔浓彩、长篇大论的描写。

四

本书虽然是她的代表作，是瑞典儿童所喜爱阅读和瑞典家喻户晓的作品，并且也是流传广泛的世界名著之一，然而毋庸讳言，这部作品无论在思想性和艺术性两方面似乎都存在一些明显的不足，当然这些不足是瑕不掩瑜的，并不能因此而低估了这部作品的成就。

《骑鹅历险记》发表后，瑞典国内十分赞赏。文学评论家克拉拉·约翰逊^②在《斯德哥尔摩日报》上撰文称：“在拉格洛芙温柔

① 见谢什婷·埃克曼的《马尔姆瑟那街的奇迹——论塞尔玛·拉格洛芙》，《妇女文学史》第234页，瑞典作家出版社，隆德，1981年。

② 约翰逊，克(Johanson Klara, 1875—1948)，瑞典作家、文学评论家。

的手中,学校里的一切科目——地理、历史、植物学、动物学——统统魔术般地变成了萨迦故事,正如斯诺伊尔斯基^①的诗句中所歌唱的,在课程中干枯的荒漠里开出鲜花,出现歌声和泉水潺潺声,而且可以确信她教的课程会牢牢地扎进青少年们的记忆中。”北欧动物保护协会理事会就作品中对各种动物如此倍加爱护而打电报给拉格洛芙表示感谢。但是在一片褒扬声中却不乏贬词,有的甚至是针锋相对的批评。约翰·萨克桑^②认为,《骑鹅历险记》“根本不能算是一本儿童读物,杂乱无章和牵强附会的画面使孩子们无法理解其内容……”尼尔斯·豪格尔森以什么道德品性来教育我们的孩子们呢?那就是做好事是为了报答”。他对作品开头两首诗^③极为反感,批评说“这位女作家在戏刚开场的时候就要给牧师们一个亲吻,给士兵们一个亲吻”。一位名叫卡·维·卡斯特曼的中学校长在《我们的国家》报上批评说,让学生去啃有那么多故事传说和那样风格的大部头著作是不合适的,并且说:“难道学校现在不应该想方设法去阻止男女学生们阅读这类需费尽脑汁才能清楚地理解书中内容的读物吗?”有的人对作品的语言提出了批评,如青年读物作家卡尔·加斯兰德认为它“在语言运用上是失慎的,会引导瑞典孩子们去用令人难以捉摸的语言说话和写作”。这些旧教育制度的卫道士们和形而上学者们的批评言之无物,既不中肯也不得要领。他们咻咻叫喊所看不惯的无非是作者在资产阶级民主思想熏陶下,敢于向他们那套陈旧蛮横的教育制度提出一些挑战而已,说不上是什么

① 斯诺伊尔斯基,卡(Snoilsky, Carl, 1841—1903),瑞典诗人,瑞典学院院士。

② 萨克桑·约翰(Saxon, Johan, 1859—1935),瑞典出版商。

③ 旧版本一开头有《基督晨歌》和《瑞典地图》两首诗,我们所译的1986年版本删去了这两首诗。

缺陷。若说是缺陷的话，恐怕是这种挑战还远不够明朗和坚定有力。那么这部作品主要不足之处何在呢？在我看来似乎有以下几点：

这部作品同当时瑞典的社会实际是相脱离的。作品中只看到瑞典的景物风光、山川河流，却见不到人和人民的生活，也见不到各地的民俗风情，更不用说社会矛盾和冲突了。因此在掩卷遐想时，总有一种缺少了点什么的怅然之感，用个不恰当的比喻来说，就好象是喝了一碗忘了放盐的肉汤一样，虽然甘美肥腴，然而却总嫌味道不够。那么当时瑞典的社会现实究竟是什么样子呢？从拉格洛芙 1858 年出生到 1940 年去世的 82 年中，瑞典国内正经历着经济萧条，农村破产，工人失业，工人运动此起彼伏，大批工人、农民被迫远涉重洋到北美去谋生，况且瑞典还面临着强邻的觊觎，作者本人一生中经历了德国于 1914 年和 1939 年两度发动的世界大战，而这些社会现实和矛盾在书中却一点都见不到。书里写到人和社会生活的那仅有的一点点篇幅里，展示的却是一幅幅玫瑰色的画面。瑞典社会在她的笔下充满了温馨友爱，没有阶级区别，更谈不上阶级之间的冲突和矛盾。譬如主人公家里那样贫穷，然而日子却过得很幸福，唯一叫人发愁的只是主人公太淘气。书里写到工人住宅时也是庭院围绕，屋宇整洁，充满诗情画意。在她笔下，国王和动物园里的普通工人可以象老朋友一样促膝谈心，企业主个个通情达理，乐于助人。当然书里有时也无法避开一些悲哀的事情，但是作者从唯美观点出发，把一切美化，哪怕在描写贫困农民的苦难时也涂上一层美丽的色彩。比如说放鹅姑娘奥萨的遭遇，她家原有父母和兄弟姐妹 8 人，家境虽然贫穷却能相互帮助体贴，寒酸的小屋里总是洋溢着笑声和欢悦，后来 4 个兄弟姐妹和母亲不幸染上流行在